

2025年度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部
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新丰县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司法机关，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审判职责，切实践行司法为民，大力加强公正司法，不断提高司法公信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充分发挥人民法院的职能作用。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和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由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再审，对其中确有错误并已发生法律效力、裁定，依法再审。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四）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负责本院干部队伍思想教育、表彰奖励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司法警察及司法行政人员。

（六）领导本院的监察工作。

（七）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在业务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忠于社会主义祖国，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有8个内设机构。其中审判业务机构6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非审判业务机构2个，包括政治部(机关党委、监察室)、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派出机构有：马头法庭、遥田法庭。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02.2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9.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6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1.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291.43	总计	60	291.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1.43	29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5	20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69.25	69.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96	17.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0	7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9.87	3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7	3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1.43	101.88	189.5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5	51.29	150.96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69.25	51.29	17.96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1.29	51.29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96	0.00	17.96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0.00	133.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0.00	13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0	40.91	38.59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39.6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39.87	1.28	38.59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7	1.28	38.59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2.25	202.2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50	79.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7	9.6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1.43	291.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91.43	总计	64	291.43	291.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91.43	101.88	189.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5	51.29	150.96
20405	法院	69.25	51.29	17.96
2040501	行政运行	51.29	51.29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7.96	0.00	17.9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0.00	133.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3.00	0.00	13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50	40.91	38.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64	39.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64	39.64	0.00
20808	抚恤	39.87	1.28	38.59
2080801	死亡抚恤	39.87	1.28	38.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	9.6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7	9.6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8
30101	基本工资	14.28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81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7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2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91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9.64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8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38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98.50		公用经费合计	3.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总收入291.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91.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9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新增一次性抚恤金项目和司法卷宗辅助服务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总支出291.4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91.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01.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1.56万元，下降64.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5年度在职干警基础绩效考核奖上划至省财政保障，二是2024年度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列入基本支出，2025年列入项目支出。

2. 项目支出189.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86.35万元，增长5,821.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度司法辅助人员经费列入基本支出，2025年度列入项目支出，二是2025年度新增一次性抚恤金项目和司法卷宗辅助服务项目。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91.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91.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4.79万元，增长1.7%；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新增一次性抚恤金项目和司法卷宗辅助服务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新丰县人民法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办案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劳务费，2025年度决算数为133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45.63%，主要用于办案方面。

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91.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91.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66.82万元，增长29.7%；主要变动情况：2025年度新增一次性抚恤金项目和司法卷宗辅助服务项目；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丰县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2016年度全省司法体制改革后，法检两院系统调整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县级财政只保障改革前的退休人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及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资，故2025年度县级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16年度全省司法体制改革后，法检两院系统调整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县级财政只保障改革前的退休人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及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资，故2025年度县级财政未安排“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执法执勤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2016年度全省司法体制改革后，法检两院系

统调整为省级一级预算单位，县级财政只保障改革前的退休人员、政府购买服务人员及劳动合同制司法辅助人员工资，故2025年度县级财政未安排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62万元，下降97.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司法辅助人员经费2025年度由基本支出支出调整为项目经费支出，列支劳务费，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未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没有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也没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2025年度没有开展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绩效自评。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